

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⑧

坚持胸怀天下,开创历史伟业

□ 湛园庭

光明论坛 中国新闻奖专栏

评论版投稿邮箱 gmpinglun@163.com

一百年来,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中国各族人民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正意气风发地向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目标迈进。这一百年来的各个时期中,如何正确处理自身发展和外部世界的关系,始终是极其重大的战略课题。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把“坚持胸怀天下”作为党在百年奋斗中积累的十大宝贵历史经验之一进行了专门的总结,阐明了中国共产党关于中国对外事务和国际问题的基本价值取向、思维框架、对外战略等重大原则性态度、立场和观点,为我们当前和未来的国际交往提供了思想指引和行动指南。

从价值取向上而言,中国共产党积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弘扬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的全人类共同

价值。儒家经典《礼记·礼运》提出了“大道之行,天下为公”的著名论断。这既是中国先贤倡导的高尚理念,也是中国共产党人自创立以来始终不渝坚持和奉行的基本立场。《决议》指出,我们党“坚持胸怀天下”“关注人类前途命运”“坚持互利共赢”的原则。这就表明,中国共产党呼吁世界各国人民,不仅中国人民必须过上安居乐业、繁荣富足的生活,而且世界其他国家的人民同样应该过上幸福、有尊严的生活。这一推己及人、大公无私的气魄、胸襟与格局,是中国历史上的任何其他政党都比不上的,也超越了当今世界各地仍然流行的各种狭隘思想、理论和政策主张。这样的原则与主张与近现代以来西方大国搞集团政治、拉帮结派、打压异己的政治理论及政策实践格格不入,显示出崇高的道德境界和道义优势。

从理论和思维框架上而言,中国共产党反对零和博弈,反对非黑即白的二分思维模式。《决议》强调,我们坚持互利共赢、不搞零和博弈。西方政治文化中黑白二分的思维定式,把世界划分为或者与他者、正义、民主、自由的全人类共同

世界,成为当代国际关系中一系列矛盾和纷争的思维根源。人类是一个整体、地球是一个家园,当今人类所面临的一系列全球性挑战,必须在各国的共同参与下才能得到有效解决,任何人、任何国家都无法独善其身。像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的肆虐、全球气候变暖与生态环境恶化,以及国际恐怖主义、地区难民危机等跨国界、全球性问题,都需要各国的通力合作和共同努力来应对。因此,中国致力于在国际和区域层面建设伙伴关系上,走出一条“对话而不对抗,结伴而不结盟”的国与国交往新路。大国之间相处,要平等相待,践行正确义利观,义利相兼,义重于利。

显然,中国共产党的主张为人类社会找到了一条不同于西方大国主导建立的思维框架和政治话语体系。从使命担当上而言,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始终是世界正义事业的维护者、人类进步事业的推动者、历史正确原则的捍卫者。《决议》强调,中国共产党“坚持主持公道、伸张正义,站在历史正确的一边,站在人类进步的一边”。站在“世界

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当下,中国将大力推动各国人民一起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既通过维护世界和平发展自己、又通过自身发展维护世界和平”。因此,中国的发展道路是一条“坚持胸怀天下”的发展之路,是一条“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的发展之路。中国共产党不仅全心全意为中国人民谋福利,而且以造福全人类为己任,以造福世界各国的使命担当,与近现代以来西方国家通行的“弱肉强食”“国强必霸”的丛林法则政治主张,具有本质上的区别。中国将以自身的发展不断为世界各国提供新的发展机遇和发展思路,不断为人类文明进步贡献中国智慧和力量。在此过程中,中国决不把自身的发展模式强加于他国,而只是真心实意地将自身的发展经验无私地分享给世界。

从方法论上而言,中国共产党“坚持胸怀天下”的宏大视角,以“海纳百川,有容乃大”的宽广格局来认识、思考中国与世界的命运。《决议》指出,中国共产党“始终以世界眼光”关注全人类的前途和命运,“从人类发展大潮流、世界变化大格局、中国发展大历史”的视角来正确认识和处理好中国同外部

世界的关系。反观近现代以来,西方大国以一时一地的实力地位出发去看待和揣度世界。这种狭隘的思维方法既不利于摆正自身与外部世界的关系,也不能正确客观地看待和处理自身发展与外部世界的关系。前者容易产生民族中心主义的自私自利观念,后者则容易导致霸权主义、强权政治、以邻为壑等政策主张和政治实践,从而给世界各国和人类社会带来一系列的弊端甚至深重灾难。因此,这样的观念也不能听任其成为当代文明世界“坚持胸怀天下”的思维方法能够解决当今棘手、动荡、纷扰的国际矛盾提供一系列建设性的中国智慧、中国方案。

总之,唯有“坚持胸怀天下”、秉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崇高理念,人类社会才有可能建立一个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新世界。这样的世界愿景既符合中国的利益,也符合世界各国的共同利益。(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拉丁美洲研究所国际关系研究室主任)

“元宇宙”构建的“喜”与“忧”

□ 成素梅

近来,一些重要媒体相继发文关注“元宇宙”概念。有的是前瞻性的乐观展望,有的是忧虑性的谨慎提醒。“元宇宙”术语之所以成为继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概念之后的又一个流行概念,主要源于国内外大型科技公司和投资界的合力推动,“元宇宙”(Metaverse)被描述为人们能够借助预设环境、手机软件以及头盔、眼睛等互动的虚拟世界。人们将“Metaverse”翻译为“元宇宙”,从语义上来讲并不十分确切。“Metaverse”是“Meta”和“Universe”的合体字,“Meta”字根源于希腊文,本意是“在...之后”,具有“超越”或“升华”等引申含义。按照马克·扎克伯格的说法,“Meta”具有超越之义:一是超越屏幕界面,营造具有临场感的3D虚拟世界,使用户能够在技术环境中获得在物理世界中由于各种原因无法实现的尖端体验,或至少与物理世界一样的生活感受;二是超越静态的内容浏览或平面视觉设计,创建实时交互的立体空间,使用户能够

在其中实时修改内容,获得身临其境的满足感;三是超越单一,实现跨学科协同发展和多技术整合应用,比如,在线平台之间的互联,各类相关技术的汇聚等,使用户能够以活生生的化身形象在不同的虚拟世界之间穿梭,获得沉浸式体验,释放想象力,营造丰富多彩的虚拟生活。这种愿景将会把互联网的发展推进到4.0时代。互联网1.0诞生了电子邮箱;2.0是实现了实时信息互联,出现了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3.0实现了物联网和移动互联网,涌现出直播业态、自动驾驶等;4.0有可能实现万物互联乃至万物互联。这种展望与指向为“元宇宙”概念打开了无穷的想象空间,其关键词是虚拟、感知拓展、沉浸式体验、自动满足、多主体实时互动、无代码或低代码、去中心化等,目标是彻底消除现实世界与虚拟世界的二分,实现虚拟生活与现实生活的无缝对接或互补融合,比如,用户可以通过化身在虚拟世界的里参加虚拟的音乐会、艺术创作和展览、体育比赛等。5G/6G网络、大数据、自然语言处理、图像识别、

机器学习、区块链、芯片、脑机接口等领域的发展越来越为“元宇宙”的建造提供多方面的技术支撑。而这些发展反过来又会改变我们的家庭、交通、工作场所等环境结构,最终带来更深层的社会变革。然而,“元宇宙”概念虽然绘制了互联网发展的未来蓝图,使信息化、网络化、数字化和智能化越来越成为人类社会的基础设施,但也意味着技术发展正在从变革外部自然拓展到变革人类自身的内部自然,这对在工业文明时代形成的制度安排、概念框架、生活理念等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就理论而言,20世纪60年代诞生的虚拟世界并不能与“元宇宙”概念同日而语。因为“元宇宙”所构建的数字环境会导致人与环境关系的逆转,不再是人适应环境,而是环境能够自动地根据人的行为数据乃至神经信息来预判或理解人的意图,从而自主地满足人的潜在里参加虚拟的音乐会、艺术创作和展览、体育比赛等。5G/6G网络、大数据、自然语言处理、图像识别、

丧失求真意识,热衷于成瘾式的游戏生活;“元宇宙”所营造的去中心化、去权威性、多人实时互动、多空间实时切换等宏大的场景,在创造了新的在线文化、虚拟主流化的商业模式,以及深度释放人的创造力与能动性等的同时,却无痕迹地构筑了新的控制框架,带来新的中心化,加剧全球数字鸿沟。更加关键的问题是,在这种具有永久记忆功能的数字世界里,去中心化的数字身份系统和动态环境参数实时监测系统建立,使人们只信任人留下的数据,而不是信任留下数据的人。人与人关系的深度虚拟化,有可能导致新的精神空虚。数字孪生在使人成为信息透明体的同时,为信息滥用和误导开了方便之门,还有可能造成使真实世界中的问题更加恶化等在现实生活中的隐患,使个人的隐私保护变得更为困难。所以,“元宇宙”不只是对未来技术与需求。这种投喂方式放大了人的好奇心或猎奇感,精准广告投放的诱导,又会使人无形地

怎样的文明未来等关乎人性问题的灵魂拷问。这份关乎人类命运未来的时代答卷,要求大型科技公司成为人类解放的贡献者,而不是人类命运的终结者;要求技术人员成为保护人类命运的守门人,尽可能前瞻性地预估新技术可能造成的社会危害,而不是人类旅途中收费站的建设者;要求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专注于阐释社会文本拓展关注社会现实;要求监管部门从出台宏观的治理原则拓展到建立能够应对不确定性和管控随机风险的一体化监管机制等。“元宇宙”概念是世界各国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以及进行数字化转型的一部分,是跨学科、多技术融合发展,特别是人机双向赋能带来的可能结果。“元宇宙”理念倡导的虚实融合乃至脱实向虚的发展趋势,对全人类全方位提高数字素养、培育和强化社会担当意识以及追求更有意义的生命过程,提出了更高的时代要求。(作者系上海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研究员)

让科幻小说帮我们插上想象的翅膀

□ 李思辉

新闻随笔

一个花花公子疯狂追逐一颗彗星,没想到乘坐的宇宙飞船发生意外,他被弹射出舱,在土星环里漫无目的地飘荡,利用基因编辑技术养殖鱼类,几近生存极限……近日,科幻作家谢云宁的《穿越土星环》摘得第32届中国科幻银河奖“最佳长篇小说奖”。媒体报道,本届银河奖首次以线上直播方式颁奖,获奖作品引发广泛关注。

科幻小说以科幻为特色。科幻不是虚无缥缈、不切实际的幻觉,不是想入非非的痴心妄想,莫名其妙胡思乱想,而是一种基于科学技术、经验基

础之上的“指向未来的特殊想象”。比如《穿越土星环》的灵感就来源于作家2015年偶然听说的一则新闻——“土星探测器卡西尼号最后一次飞掠过土星二的北极,北极喷泉里有丰富的矿物质,这些矿物质有孕育生命的可能。”科幻不能直接解决现实问题,但可以呼应人们对未知的某种猜想和渴望。除了文学审美之外,好的科幻小说还具有预估未来、描摹未知、给人灵感、引领探索等特殊社会功能。很多科幻小说描绘的“人类远景”变成了现实。比如时下流行的“虚拟现实”技术,作家斯坦利·温博姆早在1935年的科幻小说《皮格马利翁眼镜》中就提到了;时下的平板电脑,在20世

纪60年代的美剧《星际旅行:原初》中就能找到雏形;机器人、手机、火箭等等,科幻小说中的很多设想后来都变成了现实。被誉为“科学幻想之父”的19世纪法国科幻小说家凡尔纳,曾幻想过电视、直升机、潜水艇等等,后世的潜水艇发明者之一西蒙·戴克、无线电台发明者之一马可尼等科学家,都承认自己受到过凡尔纳作品的启示。可见,基于科学技术、经验基础之上的幻想,某种程度上正是开拓人们想象力、创造力的“思想领跑”。

科幻小说是可能性的文学,它把未来的各种可能以文学的笔触一一排列在人们眼前,给人前所未见的阅读体验。小说中那种可能性会变为现实,作家很难预知。但这并不妨碍科幻作家以强大的好奇心、无穷的想象力,“解放出人类这具机器中深藏的某些幻想”,回答关于“人类未来将去向何处”等未知问题。想象力无穷无尽,科学技术不断追赶想象力的过程,何尝不是科学技术不断进步、人类文明不断进步的过程。欧美国家科幻与科学良性发展互动的经验启示我们,有必要借助科学幻想的翅膀,激发国人的创新力和想象力。

在中国,一些人把科幻简单等同于“魔幻”,忽视了它背后的科学知识基础、逻辑自洽特点、文学艺术格调。很多成年人认为科幻都是针对青少年的,成年人看科幻是幼稚的、不成熟的。《三体》作者刘慈欣也

曾坦承,自己以前在单位不敢说自己看科幻、写科幻。这样的社会偏见本身就够成熟。科幻小说并不比纯文学价值低,为什么不能堂堂正正地参评主流文学奖项?

女娲补天、嫦娥奔月等神话故事,激励着一代又一代航天人奋力拼搏。“禾下能乘凉,稻穗扫荡”的袁隆平,培育和强化社会担当意识以及追求更有意义的生命过程,提出了更高的时代要求。(作者系上海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研究员)

曾坦承,自己以前在单位不敢说自己看科幻、写科幻。这样的社会偏见本身就够成熟。科幻小说并不比纯文学价值低,为什么不能堂堂正正地参评主流文学奖项?女娲补天、嫦娥奔月等神话故事,激励着一代又一代航天人奋力拼搏。“禾下能乘凉,稻穗扫荡”的袁隆平,培育和强化社会担当意识以及追求更有意义的生命过程,提出了更高的时代要求。(作者系上海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研究员)

光明时评 中国新闻奖专栏

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在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在脱贫攻坚过程中,普通话推广工作发挥了积极作用。立足新发展阶段,在迈向共同富裕之路上,国家通用语言的推广和普及同样具有重要的基础支撑和社会服务功能。

语言究竟如何促进共同富裕?这需要将语言的社会、文化、经济等职能与共同富裕的目标有机结合起来,由此促进全社会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共同富裕。

以高质量推广普通话工作助力乡村振兴。乡村振兴是实现共同富裕的必然选择。虽然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已在全国范围内基本普及,但仍然存在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农村和边远地区、民族地区的推普工作一直是薄弱环节。以乡村振兴为引领,大力提升乡村推普水平,推进高质量精准推普,提高普通话的实用价值和聚合效应,实现推普惠民的最大化,可为缩小城乡、地区间的收入差距、推进公共服务均等化扫除语言方面的障碍。

以语言技术赋能数字经济发展。语言文字作为一种基础性数据,是数字经济的关键要素之一。语言技术是驱动数字经济发展的引擎。语音合成、机器翻译、智慧语言教学等技术推动语言学习和使用方式变革的同时,还将促进语言产业、数字经济的蓬勃发展。智能翻译、机器人客服、自动驾驶等语言新业态的产生和迭代,将不断拓展语言技术的应用场景和应用深度,赋能数字经济快速增长,夯实共同富裕的物质基础。

以语言联通促进国际经贸合作。语言互联互通是“一带一路”共商、共建、共享的重要基础,是推动中外经贸合作的有力支撑。语言联通有助于提高经贸沟通效率、推进政策有效对接,畅通合作共赢的平台和渠道。通过多语种翻译、语言产品、中文+职业技能教育、信息咨询等方式,发挥语言交流在中外经贸合作中不可或缺纽带作用,全方位服务国际经贸往来和投资融资,助推国内国际双循环,推动社会财富增长。

以语言文化传承推动精神富裕。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创新有助于提升当代国人的价值理念和精神追求,树立文化自信,增强文化自信。甲骨文等古文字蕴含着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 and 历史思想,其学术研究和成果普及将对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具有重要价值。中华经典诵读、语言资源保护、语言文字博物馆建设等项目都将促进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当代语言生活,丰富语言文化所包含的精神营养和价值意蕴,厚植精神富足、文化浸染的社会土壤。

以语言治理营造共同富裕环境。有效的语言治理可以满足社会和公众多样化的语言需求,增强语言的社会服务能力,引领良好社会风尚。面向不同群体、行业、领域和区域做好精准语言服务,将有利于改善社会治理,增强社会包容和发展活力。加大力度治理网络谣言和语言暴力,将提升网民语言素养,净化网络生态,维护虚拟空间的语言文明和语言和谐。推进中文国际传播能力和话语能力建设,将有助于构建可信、可爱、可敬的中国形象,营造共同富裕的有利外部环境。

在实现共同富裕的征程中,语言的价值不容低估,语言的作用不可或缺。做好共同富裕的“语言文章”,将会提升语言对社会发展的贡献度和影响力。(作者系浙江师范大学国际文化与教育学院教授)

畅通共同富裕之路 以语言之桥

□ 王辉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促进互联网健康发展

□ 杨启梵

近日,国务院印发了《“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旨在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在知识经济时代,知识产权的重要性愈加凸显,越来越成为国家综合实力竞争的外显标志。最近,中国政法大学数据法治研究院的《互联网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数据分析报告》引起媒体关注。这份报告汇总分析全国法院对涉互联网领域知识产权案件的审理结果,从知识产权保护的角度揭示了中国这些年互联网领域迅猛发展的司法背景,同时展现了全国各地法院对涉互联网知识产权案件的审理情况。所有这些,对互联网领域的发展和知识产权保护建设都不无裨益。

互联网是创新的产物。从某种角度而言,互联网经济是以知识产权为基础而构建的经济类型。几乎是必然的,中国互联网经济的快速发展,伴随着知识产权案件的大量增加。据上述报告

显示,从2013年到2020年,全国各地法院知识产权案件的审理与二审新收案件量均呈逐年递增趋势,其中,一审新收案件量从88583件增长至443326件,增长约4倍;二审新收案件量从11957件增长至42975件,增长约2.6倍。一审案件数量增幅大于二审案件数量,说明知识产权案件的一审结案率逐步提高,反映了知识产权案件一审审判的质量。其中,尤其值得关注的是一些在涉互联网知识产权占有量上具有绝对优势的大型互联网企业的境况。在一定意义上,头部互联网企业之所以成为“头部”,凭借的正是知识产权占有量上的优势。近年来,在这些头部互联网企业中,阿里巴巴(含优酷)、腾讯、字节跳动、百度(含爱奇艺)、网易、华为、中兴等7家代表性企业作为原告提起的知识产权诉讼的一审案件的总体胜诉率,从2013年的56.67%上升到2020年的87.33%。北、上、广等地

的知识产权法院(2018年起)成立后,这些头部互联网企业的一审主诉案件的胜诉率均保持在80%以上。由这些数据,可以观察到中国涉互联网知识产权的司法保护现状。涉互联网知识产权所具有的特性动摇了传统知识产权的地域性,其所具有的“广谱”的使用价值使得侵权者散在各地甚至世界各国,这就为被侵权者维权带来一定困难。但是,从涉互联网知识产权案件的具体诉由及其发展的司法背景,同时展现了全国各地法院对涉互联网知识产权案件的审理情况。所有这些,对互联网领域的发展和知识产权保护建设都不无裨益。互联网是创新的产物。从某种角度而言,互联网经济是以知识产权为基础而构建的经济类型。几乎是必然的,中国互联网经济的快速发展,伴随着知识产权案件的大量增加。据上述报告

显示,从2013年到2020年,全国各地法院知识产权案件的审理与二审新收案件量均呈逐年递增趋势,其中,一审新收案件量从88583件增长至443326件,增长约4倍;二审新收案件量从11957件增长至42975件,增长约2.6倍。一审案件数量增幅大于二审案件数量,说明知识产权案件的一审结案率逐步提高,反映了知识产权案件一审审判的质量。其中,尤其值得关注的是一些在涉互联网知识产权占有量上具有绝对优势的大型互联网企业的境况。在一定意义上,头部互联网企业之所以成为“头部”,凭借的正是知识产权占有量上的优势。近年来,在这些头部互联网企业中,阿里巴巴(含优酷)、腾讯、字节跳动、百度(含爱奇艺)、网易、华为、中兴等7家代表性企业作为原告提起的知识产权诉讼的一审案件的总体胜诉率,从2013年的56.67%上升到2020年的87.33%。北、上、广等地

的知识产权法院(2018年起)成立后,这些头部互联网企业的一审主诉案件的胜诉率均保持在80%以上。由这些数据,可以观察到中国涉互联网知识产权的司法保护现状。涉互联网知识产权所具有的特性动摇了传统知识产权的地域性,其所具有的“广谱”的使用价值使得侵权者散在各地甚至世界各国,这就为被侵权者维权带来一定困难。但是,从涉互联网知识产权案件的具体诉由及其发展的司法背景,同时展现了全国各地法院对涉互联网知识产权案件的审理情况。所有这些,对互联网领域的发展和知识产权保护建设都不无裨益。



更多视频评论 请扫描二维码